

家园建设促和谐

■ 余春华

近年来,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共投入资金8758万余元,其中财政投入5710万元,社会力量及村民投工投劳折合资金量化为3000余万元,在18个村实施“家园建设行动计划”,按照整村迁建、适当拆并和旧村改造三种形式,分类指导,强力推进,各试点村呈现出了经济发展、群众生活宽裕、村容村貌整洁、村风民俗良好、公共服务配套、管理科学民主的良好态势。

“家园建设行动计划”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原则上由市、区政府按一定比例筹措投入,同时积极引导、鼓励社会力量的支持和参与。将农村社会保障资金、农村教育事业补助资金、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等各类涉农财政资金与“家园建设行动计划”资金捆绑使用,并实行“三专一封闭”的管理办法,即资金专户管理,财务专账核算,资金专人管理,资金封闭运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的总要求,区财政局、乡镇街财政所分别开设“家园建设行动计划财政资金专户”,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户管理,资金封闭运行,同时责成财政所对专项资金实行报账制管理。对已审批项目,由乡镇或家园办提出拨付资金申请,报区领导小组批准后,区财政局按5:4:1的比例拨付至财政所专户。即项目开工前,先行拨付50%的项目启动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具体项目进展情况,再拨付40%的项目进度资金;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拨付余下10%的项目结算资金。对实行以奖代补的项目,凭验收单,按照规定的补助标准一次性补贴到位。强化资金监督

检查,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资金、财务活动全过程实施监督,确保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规范、合理使用、专款专用。

“家园建设行动计划”实施两年多来,收到了“农村变面貌,农民得实惠”的可喜成效。

——特色农业促进了农民持续稳定增收。“农村家园建设计划”紧扣农民致富这一主题,通过建设、整合形成一批主导产业明晰的特色专业村。如结合大学城的建设,青菱乡红霞村、青菱村、园艺村打造成为大学城配套服务的特色村,吸纳农民从事饮食、商业等服务行业。结合九峰森林保护区建设,九峰乡及花山镇依托山水资源优势推进苗木花卉产业化建设了一批生态保护型村庄。建设乡胜强村以严西湖、张公山寨为依托,通过区域生态建设和村湾环境整治,发展了形式多样的“农家乐”,开办“农家馆”,拉长了村民增收产业链。此外,结合传统农业品牌和资源优势,将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形成了河刘村的洪山菜薹基地、新跃村的西瓜草莓基地以及建阳、花园、横堤等村的长江蔬菜长廊等等。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两年来累计完成道路建设120公里,含通村道路17.6公里和通湾道路54.115公里;实施“宽带进村、电话入户”工程;完成四通四改,完成电网、信息网改造,整修机站36座、主干渠15.16公里、塘堰35口、排水管网37.3公里,改厨2799个,改厕2866个(公厕17个),改堆放垃圾场111个,垃圾桶3557个;实施绿化工程,

种绿化树84000多株;实现一村一场建设,建成室外运动场22个,医务室18个。

——农业综合服务体系的完善强化了农业支撑保障能力。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变,从自然产品经济向市场商品经济过渡离不开农业综合服务体系的建立健全。几年来,洪山区积极完善农业综合服务体系,强化了农业支撑保障能力。截至目前,推广优良品种和栽培技术,完成名优栽培技术推广示范6000亩、洪山菜薹品种推广3800亩、名优苗木花卉品种推广5000亩;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在全区改造建设70个“农家店”和30个“农资农家店”,以综合服务和连锁经营的模式,实施购销结合,降低流通成本,促进农村流通产业发展。

——培育现代新型农民,加快了农村劳动力转移步伐。几年来,通过实施“绿色证书”工程,以市场为导向,以就业为目标,大力开展骨干农民培训和农民学历教育,建立和完善培训基地7家,培训专业18个,完成农民培训3500人次,为农村培养了一批致富带头人。全区建立6家劳动保障服务所,建立乡镇、村劳动力资源信息库,为8万多名劳动力建立档案,强化了就业服务,畅通了转移就业渠道,2007年共推荐介绍实现农民转移就业2000多人。

(作者单位: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责任编辑 戴开成